

股票代码：600028

股票简称：中国石化

公告编号：2021-33



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中国石化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根据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公司”）总体发展战略，为加快构建“一基两翼三新”产业格局，有序推进氢能供应中心、加氢站、充电换电站等新能源项目，公司拟对《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经营范围进行修订，具体而言：

《公司章程》中第十三条，公司的经营范围增加以下内容（具体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准的项目为准）：“氢气的经营，氢气的制备、储存、运输和销售，制氢、加氢及储氢设施制造、销售等氢能业务及相关服务；供电业务，机动车充电销售，太阳能、风能等新能源发电、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运营，电池销售，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等电能业务及相关服务。”

公司已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，同意对《公司章程》作出上述修订。会议授权董事会秘书代表中国石化处理修订《公司章程》所需的申请、报批、披露、登记及备案等相关手续（包括依据有关监管部门的要求进行文字性修订）。对《公司章程》的上述修订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承董事会命

副总裁、董事会秘书

黄文生

2021 年 8 月 27 日